

证券代码：831709

证券简称：瑞特爱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北京瑞特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任何部门的批准或履行任何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8 日 10: 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709	瑞特爱	2024年12月3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四街36号4号楼4层A16。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二）审议《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三）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四)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章程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回购股份注销及公司章程变更登记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份回购、回购股份注销及公司章程变更等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 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4) 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5) 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6) 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7) 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完成工商变更及章程备案。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五)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六) 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5、办理登记手续，只接受现场办理，不受理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1月8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四街36号4号楼4层A16。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孙从方；
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四街36号4号楼4层A16；
联系电话：010-6868641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北京瑞特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瑞特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